

2024028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1010724210200009900-XM001

项目名称：北京市石景山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  
抢险救援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 北京市石景山区应急管理局

中标人：北京中体盛联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年4月7日

## 合同书

北京市石景山区应急管理局（采购人）北京市石景山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抢险救援装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附合同附件（货物名称）经北京中体盛联文体用品有限公司（中标人）采购；

以11010724210200009900-XM001号招标文件，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中体盛联文体用品有限公司（中标人）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且按如下顺序进行解释：

- A. 本合同书
- B. 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C. 中标通知书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澄清文件）

除非另有特殊约定，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对本合同未尽事宜的约定及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均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方为有效。补充协议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其他合同组成部分的相互关系而定。

乙方须详细审阅全部合同文件。如乙方发现任何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之间有任何不一致或歧义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指出不一致或歧义之处。甲方有权自行或依据乙方要求就不一致或歧义之处发出有关指令。该指令为最终决定，乙方应予遵守，并不得以遵照该指令为由向甲方索偿任何费用或要求延长交货时间。

### 2. 货物和数量

详见附件1《分项报价表》和附件2货物采购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3261320元（大写：叁佰贰拾陆万壹仟叁佰贰拾元整）。

此价格已包含产品设计费、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装卸费、搬运费、二次搬运费、保管费、就位费和安装调试费、验收费、售后服务

费、综合费率、总利润、税金（包括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等）及现场安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向甲方再加收任何费用。

#### 4. 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之后，10 日内，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合规有效的发票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 1630660 元；

2) 中标供应商交付全部货物，同时提供银行出具的合同金额 5%的质量保函，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合规有效的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 1630660 元。

#### 5.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50 个日历日。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修期

6.1. 质保期：2 年

1) 供应商需提供终身免费维修，超出质保期后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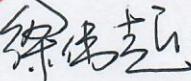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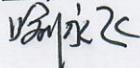
2) 质保期内如产品出现任何质量问题，质保期顺延，自更换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供应商应对设备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的任何质量问题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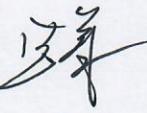
#### 7. 合同的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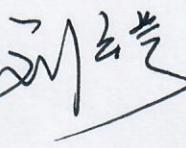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采购人：北京市石景山区  
应急管理局

单位（印章）：

主要领导（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主管领导（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4 月 17 日

供应商：北京中体盛联文体  
用品有限公司

单位（印章）：

单位（印章）：

2024 年 4 月 17 日

地 址: \_\_\_\_\_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村一区 21-2  
北门 3 楼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100124

电 话: \_\_\_\_\_

电 话: 13651008327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新平北路支行

帐 号:

帐 号: 0200266509200142749

行 号:

行 号: 102100001196

##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 1. 定义

1.1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包括维持该设备运行所需的包含在合同价中的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辅助材料、器具和乙方或依据行业所必须配套的上述物件、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 (4)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伴随服务，例如计划、方案等其他相关资料、安装、调试、维护、提供技术援助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5) “技术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本招标货物有关的全部服务，如提交方案、计划、组织各子系统的安装联调、调试、维护、提供技术援助和其他类似的服务，该等技术服务的费用业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6)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服务合同的人（含最终用户）。
- (7)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8)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的地点。
- (9)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 (10) “商业秘密”指甲、乙方各自所拥有的，不为公众所知的管理信息、方式方法、顾客名单、商业数据、产品信息、销售渠道、技术诀窍、源代码、计算机文档等，或由甲、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明确指明为商业秘密的、法律所认可的任何信息。
- (11) “工作日”指国家所规定的节假日之外的所有工作日，未指明为工作的日期指自然顺延的日期。

## **2. 货物**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数量及其相关规格、技术要求等指标详见附件。

## **3. 技术规范及质量保证**

3.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木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若国家相关部门无相应标准,则以行业标准及规范为准;但无论如何,均不得影响该货物正常运转。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新的国家或行业(部)标准出台的,且该标准属于强制性标准的,则乙方应确保该合同产品达到并符合新的国家或行业(部)标准。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及风险已经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2 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项下供应的全部货物系用上等的原材料和工艺制造的、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其技术水平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货物的选型均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易于维护的要求并完全符合本合同的规定。乙方进一步保证其在本合同项下所交付的全部技术资料内容完整、统一、准确、有效,并能满足货物的现场交货/组装、安装、验收、运行、维修等。

3.3 甲方认为如有必要在设备制造过程中派人到生产厂家进行监制的,或在设备发货之前派人赴生产厂家进行预验收的,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对监制及预验收工作提供方便。

## **4. 承诺与保证**

### **4.1 乙方保证**

#### **(1) 法人地位**

乙方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合法存续的、合法经营并具有良好信誉的公司,具有合法的、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签署和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和具备我国相关法律规定的与甲方签署本合同的资质。

#### **(2) 利益冲突**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将不会:

A、与乙方的章程或其他适用于乙方的法律法规或判决相冲突;

B、与乙方同第三人所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如保证协议、承诺、合同等规定的义务相冲突或导致任何违约，或使乙方的权利受到约束。

### (3) 侵权与被诉

**货物所有权保证：**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货物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且甲方已经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拥有、使用、收益、处分该等货物，不会被任何第三人追究相关责任；

**知识产权保证：**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乙方为履行此合同，向甲方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技术未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甲方（包括最终使用方）依据本合同及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对该等货物和技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使用、收益、处分的行为，不存在任何侵权可能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法律责任。

若甲方或最终用户因此受到了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第三方任何赔偿、补偿、垫付的款项以及应对指控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提供的产品若经政府部门或其他相关质量鉴定机构认定存在质量问题，导致在安装及今后使用过程中造成甲方、使用人或第三方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如甲方因此遭受索赔，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追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鉴定费、评估费、诉讼费、合理的律师费等）。

### (4) 合法服务

乙方所进行的系统集成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方面的规定和系统集成标准规范。

(5) 在乙方所交付的系统集成服务中，不含任何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程序/源代码。

## 4.2 甲方保证

(1) 甲方具有合法的权利缔结本合同，具有合法的、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来签署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 (2) 利益冲突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将不会

- A、与甲方的章程或其他适用于甲方的法律法规或判决等相冲突；
- B、与甲方同第三人所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如保证协议、承诺、合同等中的义务相冲突或导致任何违约，或使乙方的权利受到约束。

## 5. 保修条款

- 5. 1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修期：2年。
- 5. 2 在质量保修期内，如发现任何货物或其任何零部件存在缺陷、发生损坏或出现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情形时，则除非系最终使用单位自身使用不当或不可抗力造成，乙方均应免费予以更换，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更换后的货物或零部件的质量保修期自更换完成且经甲方书面认可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对于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或维修的，乙方明确拒绝的或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响应的，甲方可自行更换或请其他第三方进行维修，但上述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接到甲方上述书面索赔文件后，应立即无偿修理、更换并赔偿甲方损失，包括由此产生的到现场的更换费用、运费及保险费均由乙方负担。
- 5. 3 双方在此确认，双方依照本合同签署的项目验收证明文件仅是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项目验收证明文件时表面无明显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情形，甲方对此予以接收，但任何情况下，该验收证明文件均不代表乙方对货物上存在的隐蔽性的、通过合理的调试和检验均不能发觉的潜在缺陷所应承担的责任的解除，更不表明甲方对该等瑕疵或缺陷的认可。即使质量保修期已过，如任何货物因上述潜在缺陷而发生损坏或损失时，仍由乙方免费负责更换、修理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 5. 4 如因进行本合同条款第 5. 2 项下有关更换、修理任何货物或其零部件的工作而导致任何货物停运时，则全部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应按照因上述更换、修理工作而延误的时间进行相应的顺延。
- 5. 5 在本合同条款第 5. 1 条约定的年质量保修期内，维修单位应为其在本合同项下供应的货物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上述维修服务内容及紧急事件的响应时间详见附件《技术方案》。
- 5. 6 乙方的维修人员为履行本合同项下应由乙方承担的维修义务，在对货物作维修时，其非因甲方原因而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由其自行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

任何责任。

5. 7 由于维修问题给甲方及其员工、最终使用单位及其员工或相关物业管理单位及其员工或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均应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5. 8 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更换零部件、弥补缺陷或提供有关维修服务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维修单位代乙方维修。维修费用以甲方与第三方结算协议确定的金额为准，乙方同意该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从应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如第三人维修产生的维修费用超出保修金的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同时甲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有权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包括主张违约责任的权利）不受影响。
5. 9 本合同条款第 3 条规定的质量保修期系就整体货物而言，若合同文件或国家及北京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标准、规范对个别货物有更长的质量保修期规定时，则以该等更长的质量保修期为准。
5. 10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0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0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5. 11 保修期满后，乙方应建立电话热线跟踪服务，若系统出现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赶赴现场维修，非属产品质量问题以成本价维修。

## 6. 技术资料

6. 1 本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 7 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包括但不限于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若双方关于该等技术资料清单有明确要求的，以该要求为准，若未约定的，乙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应符合行业规定且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依据该等技术资料使用）免费寄给甲方。
6. 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6.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6.4 乙方提供的所有资料都应使用中文正本。若为外文资料，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翻译成中文。

## 7. 包装、装运

### 7.1 包装

7.1.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无上述包装规定时，乙方应依据货物的本身特性及拟采取的运输方式采取合理、谨慎地包装，且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且在包装外层标注明显的标志，以便其他人能采取相应谨慎的方式进行搬运处理，最终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锈蚀、水浸、撞击、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对于木质包装材料，应按照检验检疫局的规定进行熏蒸处理，并出具有关熏蒸证明。

7.1.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包装箱外应附有发货清单。

### 7.2. 装运

7.2.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易擦除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标明以下各项：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装运标记
- 4) 收货人代号
- 5) 目的地
- 6)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数量
- 7) 毛重/净重（用公斤表示）
- 8)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7.2.2 如果货物单件包装箱的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两侧

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提示标记。

7.2.3 乙方在每一批货物装运之前，应提前 7 日以传真等书面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用立方米表示）等详细信息告知甲方，便于甲方做好收货验收准备。乙方怠于通知的，应赔偿甲方因此额外的支出。

7.2.4 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7.2.5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 7.3 运输

7.3.1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方式：

7.3.2 乙方负责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负责一切必要手续的办就，且保证该等货物能依据本合同约定的要求交送甲方，货物在运输途中及在第三方地点进行安装集成，未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供方承担。在此期间如出现毁损、灭失的，供方应根据需方的要求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给予调换、修复和补齐，直至符合合同要求，且不得影响货到工地期及安装工期。

7.3.3 本合同项下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在价格中已包括）。

## 8. 交货及安装调试

### 8.1 交货

8.1.1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交货日期：详见合同特殊条款；若甲方需要变更交货日期的，应在合理的时间告知乙方，但提前要求交货的，应给予乙方合理的准备期限。

8.1.2 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8.1.3 合同货物交付至项目现场为实际交货日期。

8.1.4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7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

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六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8.1.5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8.1.6 乙方应遵守项目地点所在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货物运送现场的时间限制、运输方式限制或通道限制的有关规定，而不得以不清楚交货地点现场的情况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货物运送现场的时间限制、运输方式限制或通道限制的规定为理由要求支付费用或要求延长交货时间。

8.1.7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并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8.1.8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在情况出现之日起7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8.2 安装调试

8.2.1 乙方应尽力履行其在安装调试中所规定的义务，按规定的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8.2.2 乙方应及时提供与货物有关的设计、土建、现场交货/组装、安装调试、验收、运行、维修等相适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等全过程的技术服务，相关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3 乙方保证高质量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并在发现问题时立即告知甲方。

8.2.4 乙方负责制备有关项目的竣工图(如需)。

8.2.5 乙方需派出技术人员到本项目使用单位现场提供合同附件分项报价表及技术方案中列明的有关技术服务，负责解决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按照要求参加甲方、项目管理单位组织的有关会议。

## 9. 保险

- 9.1 由乙方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相关保险费用应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9.2 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7.1 条约定进行包装投保，则甲方有权将相应的保险费自未付的合同价款中予以扣除，因乙方未投保导致的一切后果与相关责任将均由乙方承担。
- 9.3 如果乙方交付的货物和/或技术资料在运输途中发生丢失或损坏，乙方应与承运部门及保险公司联系进行索赔，甲方协助乙方收集相关证明，同时乙方应尽快向甲方补供货物以满足需要。如果此种丢失或损坏不属于保险公司的赔偿范围，则乙方应负责对甲方进行赔偿。
- 9.4 乙方须对其任何雇员或其他帮助、服务人员的意外或伤亡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对乙方雇员的意外或伤亡，不论该人是否受聘于乙方，均不负有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乙方须保障甲方免负任何有关的索赔、主张、诉讼、费用和支出。
- 9.5 乙方均须为从事本合同相关工作的所有雇员购买及维持所需的保险。如有任何从事本合同相关工作的雇员或其他人士受到损伤，乙方应自行解决或通过有关合法途径取得此部分费用。

## 10. 检验

- 10.1 交货申请：在交货前乙方向甲方书面提出交货申请，同时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申请与检验文件仅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并不视为乙方对货物规格、数量、质量等免责，且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视为最终检验。
- 10.2 到货清点：货物运抵现场后，由甲、乙双方一起对该等货物的型号、规格、配置、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口产品需要提供报关单）进行初步、表面检查，初步、表面检查后，由双方签署到货清单。
- 10.3 到货清点时发现配置短缺或货物不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乙方应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如果短缺内容达到招标产品范围的 5%（含 5%），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全部货物，并按乙方违约处理。甲方除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

外，还有权追索因乙方造成工期延误而给甲方产生的经济损失。

## 11. 维护和培训

### 11.1 维护

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部分关于保修及维护服务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中有关对保修及维护服务的相应内容，向甲方提供维护和支持服务，维护和支持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在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结束后，如果甲方需要，乙方承诺继续为该项目提供维护和支持服务，具体费用应是乙方给予所有客户的当时最优惠价，届时双方另行签署相关合同约定（具体维护要求详见附件二货物采购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11.2 培训的方式

乙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部分关于培训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中有关对培训的相应内容安排培训。具体的培训时间、内容及人员安排等应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若乙方的培训效果不能满足双方约定或甲方实际掌握该等货物的使用等需要时，乙方承诺为使培训达到该等目标而开展多次且有效之培训。

## 12 项目变更

12.1 为了维护和兼顾各方的利益，确保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的质量，在本合同签署后，甲、乙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合理地提出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的某些部分的请求，包括增加或减少服务的相应内容、提高或提升有关技术参数、变更交付或安装的时间与地点。为此，双方同意：

(1) 若甲乙双方提出部分服务内容的变更建议，提出方应该将变更请求以书面形式提交给对方。接收方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此作出书面回复，其内容包括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系统集成的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提出方在收到接收方的上述回复后，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接受上述回复。如果接受上述回复，则双方应对此变更以书面形式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

履行本合同。若导致合同价格变动，双方需签订补充协议，若不接受回复按原合同执行。

(2) 如果不属于合同范围内的合同技术要求或可推断需要研发的部分，项目变更报价需协商调整，双方需签补充协议。无论是哪一方提出上述变更的建议，凡涉及调整合同价款的，均应以本次投标的计价原则、计价标准为依据。

### 13 违约赔偿

#### 13.1 交付违约

13.1.1 如果因甲方原因，造成开发工作延迟，乙方应顺延交付时间。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除发生本合同第 21 条规定的不可抗力的情形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采取补救措施并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13.1.2 乙方迟延交货、提供安装调试的，每迟延一天，应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0.1% 计的违约金。

13.1.3 因乙方提交的货物、安装调试或培训服务不符合相应标准的，甲方可依据实际情况，给予乙方相应的补救措施时间，逾期乙方则依据 13.1.2 承担迟延违约责任。

#### 13.2 质量违约

13.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3.2.2 若乙方因未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设备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直至通过验收。因此造成逾期完工的，乙方应按照 13.1 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14. 税费

14.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本合同项下所生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15. 保密条款

#### 15.1 信息

15.1.1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职能部门调查、了解甲方现有的相关据和资料，以对该系统进行全面的研究和设计。甲方应予以积极配合，向乙方提供有关信息与资料，特别是有关甲方对系统深化的功能和目标需求方面的信息和资料，但如甲方对乙方完成本合同所需的甲方所有的信息和资料不予提供，则由甲方承担不予提供的损害后果。

15.1.2 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能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重要秘密，对此双方皆应谨慎地且因为履行本合同目的之需要进行披露和接受。

## 15.2 保密

由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和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甲方的商业资料以及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甲方或合同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甲方有权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15.3 上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以下情况

- (1) 获取该信息一方在对方披露之前，已经通过正当、合法渠道知晓该信息；
- (2) 获取该信息一方可以通过其他合法渠道获取该信息；
- (3) 获取该信息一方从第三人处合法获取，并且不承担保密义务；
- (4) 该信息所有人在对方获取该信息前已向第三人披露过的，且第三人不承担保密义务；
- (5) 该信息为获取信息方独立开发或获取的信息；
- (6) 法律强制披露；
- (7) 经披露方书面许可。

## 15.4 信息安全

15.4.1 甲、乙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以遵守和履行上述条款所规定的义务。经一方的合理请求，该方可以检查对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规定的义务。

15.4.2 任何一方可以根据其经营需要对外披露本合同的存在或其性质，但本合同的具体条款属于保密范围，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但以下情况除外：

- (1) 法院或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
- (2) 法律规定；
- (3) 一方向为自己服务的法律顾问披露，但应要求其承担保密义务；
- (4) 一方向为自己服务的会计、银行、其他的金融机构及其顾问（采取保密措施）披露，但应要求其承担保密义务；
- (5) 当事人实施收购、兼并或相类似的行为（采取保密措施）。

## 16. 知识产权

- 16.1 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中所涉及的任何知识产权均归乙方所有或可使甲方对其具备合法授权使用。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任何货物（包括技术）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任何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权利主张。
- 16.2 如任何第三方提出上述第 16.1 条项下的任何权利主张，则乙方须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处理此事，并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法律上和经济上的责任，从而使甲方免受由于第三方索赔从法律及经济责任上所遭受的任何损害。

## 17. 合同的修改

- 17.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 18. 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 18.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18.2 合同履行期内发生不可抗力且不可抗力事由持续 60 天以上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方可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 18.3 出现本条款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以书面通知乙方的方式解除本合同：
  - 18.3.1 本项目的目的、功能及立项发生实质性改变；
  - 18.3.2 因政府行为导致本项目建设终止、甲方无法继续参与本项目建设或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 18.3.3 乙方出现下列违法或违约情形时，甲方有权立即以书面通知乙方的方式解除本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 (1) 违反中国法律、法规、规章有关禁止性规定的；
- (2) 乙方拒绝按照甲方书面要求更换或移走不符合合同文件规定的货物而使本项目受到实质性影响的；
- (3)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按合同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 (4)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的；
- (5)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8.4 如甲方根据本合同相应条款享有解除本合同的权利，则在此种情形下甲方有权停付到期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有权索回将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预付给乙方的合同价款。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8.5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9. 不可抗力

19.1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由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不能克服或不可避免的客观情况，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于事故发生后七天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在其延迟履行本合同后或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1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 20. 争议解决条款

20.1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乙方应在保证工期的前提下按照甲方的要求限期完成本工程项目，所引起的争议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1. 转让与分包

21.1 本项目不允许乙方进行转让和分包。

## 22. 计量单位

22.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3. 通知

23.1 为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需通知另一方时，通知方应采取书面形式，以中文书写，以特快专递（中国邮政 EMS）送达，且自发送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即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自传真机打印出文件发送成功记录时为送达。

23.2 双方在此一致确认，双方的联系地址、方式和联系情况详见合同特殊条款；如一方欲改变上述信息的，应 3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 24.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5. 廉洁自律

各方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遵守新闻从业人员廉政行为若干规定及职业道德自律公约，互相监督，杜绝违反法律法规、违反上述规定及公约的行为。

## 26. 合同生效及其他

26.1 本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26.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3 本合同壹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合同附件 1：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复合气体探测器	DG-F1600s	16500	4	66000	
2	混凝土液压破拆工具	BE-WP13-30	109000	2	218000	
3	生命探测仪	DG-RD+	239000	2	478000	
4	全站仪	PTS-130	19500	2	39000	
5	地震搜索机器人	RXR-C10D	296000	2	592000	
6	三维激光扫描仪	T-100	146000	2	292000	
7	漏电检测仪	LT-STICK	3400	2	6800	
8	流动测震仪	YHZ9	4600	2	9200	
9	切割工具组	K770+K970Ringo+450+CDE2530XP	51000	2	102000	
10	切割锯套装	K770+450+CDE2530XP	21900	2	43800	
11	重型支撑套装	BE-WDAS-29	33600	2	67200	
12	绳索救援套装	ZY-001	2960	10	29600	
13	水域救援工具组	SY-JSGZZ	1450	110	159500	
14	水面移动救生担架	YS-SY-DGNDJ02	3300	4	13200	
15	水陆两用破拆工具组	PCDS-20	138600	2	277200	
16	水深探测仪	YH29	5620	2	11240	
17	救生抛投器	PTQ7-Y150S100	10900	10	109000	

18	潜污泵	WQ50-25-7.5	36600	10	366000	
19	装载机	L-930	32000	6	192000	
20	沙袋装袋机	SP-001	22000	6	132000	
21	救生拉杆	SY-JSG	265	12	3180	
22	冰面救生工具套装	YS-SY-BMJS	13600	4	54400	
总价(元)					3261320	

附件 2:

货物采购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序号	装备类型	装备名称	数量	性能参数
1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复合气体探测器	4	<p>1、具备泵吸采样功能；有自动校准与自动归零功能；全功能自动测试；具备听觉/视觉/振动警报，具有防毒功能（配备可消除硅蒸气和硫化物毒作用的滤网）；可检测4种以上有毒有害和可燃气体；用于化工、应急救援和消防救援等行业检测；用于化工、应急救援和消防救援等行业检测</p> <p>2、气体种类：气体种类：可燃气 LEL；氧气 O2；一氧化碳 CO；硫化氢 H2S；气体量程：</p> <p>LEL: 0~100%LEL; O2: 0~30%VOL; CO: 0~100PPM; H2S: 0~100ppm</p> <p>3、显示屏幕：高清彩色屏；≥2.5寸；可查看历史数据、实时曲线图</p> <p>4、操作方式：瞬时反应，操作简单，带一键数据恢复功能</p> <p>5、警报方式：听觉、视觉和振动三种方式指示警报级别；振动、听觉和视觉警报同步振动；</p> <p>6、听觉警报：距检测仪0.3米处≥95分贝处的声脉冲。</p> <p>7、存储功能：标配2万组数据存储，自动覆盖旧数据；容量可扩充到10万组</p> <p>8、防爆等级：Exia II CT4；防护等级：≥IP65</p> <p>9、响应时间：≤18s；</p> <p>10、背景灯：光线不足或报警发生时自动开启3秒钟，按任何按钮开启6秒钟。</p> <p>11、电池：可充电聚合物4500MA电池</p> <p>12、电池使用时间：≥10小时</p> <p>13、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防爆合格证</p>

2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混凝土液压破拆工具	2	<p>1、产品符合 GB/T 17906-2021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混凝土破拆工具组试验大纲要求。</p> <p>2、混凝土液压破拆工具组由液压动力站、液压破碎镐、液压圆盘切割锯、液压链锯、油管组合而成。</p> <p>3、液压动力站带有主动温度管理技术，通过控制油温减少预热时间从而提高工具使用效率，优化在恶劣天气条件下动力站的性能。动力站带有自动阻风门，方便启动。</p> <p>4、液压动力站：发动机马力 13HP，重量 75kg，液压油箱容积 13L，工作压力 15.5Mpa，燃油箱容积 10L，声压等级 88dB。</p> <p>5、液压破碎镐适用范围：轻薄混凝土或者粘土破碎、凿削，岩石的破碎、珊瑚礁拆除，建筑物倒塌的破拆，网管抢修，告诉公路、市政管道的养护等。该设备 V 型减震手柄，减轻使用者工作强度。配尖头或扁镐钎。</p> <p>6、液压破碎镐：重量 20kg，液压油流量 341pm，工作压力 16Mpa，冲击频率 2000bpm，破碎镐冲击能量 100J 液压破碎镐 V 型减震手柄。</p> <p>7、液压圆盘锯：重量 10kg，液压流量 361pm，工作压力 14Mpa，切割深度 130mm，锯片尺寸 350mm，最大转数 4535rpm.</p> <p>8、标配两套 7.5 米油管</p>
3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生命探测仪	2	<p>1、雷达探测模块具备二维定位功能</p> <p>2、雷达探测模块在不更换电池的情况下使用时间应 12h；应急工作模式：支持在本机直接外接电源模式实现 48 小时以上不间断工作模式；可更换式充电电池：配置 2 块电池。</p> <p>3、雷达探测模块以及雷达控制终端应符合 GB/T4208-2017 中 IP67 的等级要求。</p> <p>4、自动判断和扫描显示功能：雷达探测模块应能自动判别有无生命体。扫描及显示：对探测区域内生命体进行区域扫描并将探测到的生命体运动及静止结果以不同图形在屏幕上显示。</p> <p>5、电量显示和充电以及备用电源功能：雷达控制终端和雷达探测模块都应有电量显示；雷达主机电池支持拆卸座充和本机直接充电两种方式。</p> <p>6、雷达主机备用电源功能：具有 2 个 USB 快充口和无线充电功能；可以直接给无线终端充电。</p> <p>7、多目标探测功能：雷达探测模块应具备同时探测显示 5 个以上生命体的运动以及呼吸等生命体特征信号的；雷达探测模块应具备：自动、废墟、穿墙、空气四种场景模式选择功能。</p> <p>8、隔墙探测功能：雷达探测模块应具备穿透 10m 厚砖混墙体探测到生命体。</p> <p>9、隔空探测距离：雷达探测模块在隔空情况下应能探测到</p>

			<p>44m 处的生命体。</p> <p>10、隔墙探测距离：雷达探测模块应能探测到 60cm 实体混凝土墙后 35m 内的呼吸目标以及 44m 内的运动目标。</p> <p>11、隔空以及隔墙探测精度：雷达探测模块在隔空或者隔墙探测静止目标时的探测距离，平均误差应 &lt; 30cm。</p> <p>12、探测准确率：雷达在探测生命体征的准确率应 95%。</p> <p>13、雷达探测模块的最大探测张角应 120°。</p> <p>14、雷达探测和雷达无线控制终端的通讯距离应 200m。</p> <p>15、配置彩色触摸显示屏，分辨率：1024*600；屏幕尺寸 8 英寸；触摸按键双结合。</p> <p>16、主机可以实时显示当前位置的经纬度的 GPS 定位功能，格式化本地文件时须输入密码才能操作。</p> <p>17、电动音视频探头：直径 30MM，配备 8 颗以上高亮 LED 灯，亮度强弱可调；探头旋转角度横向 360° 旋转及纵向 90° 旋转，实施无死角搜索，探头内置音频探头，可实时双向对讲。</p> <p>18、具有双屏显示、双屏控制功能，可有线和无线两种连接方式。</p> <p>19、配置镁发电多功能应急灯，用时只需加入 5 - 8ml 液体即可激活发电使用，可保存长达十年，中间无需反复充电维护，减免了仓储时的维护投入。应急灯集成“SOS”三长三短报警间发声功能；产品首次注液发电启动时效 &lt; 5 秒；注液剂量：&lt; 8g/ml；对液体不挑剔加入水、尿液、酒、茶水都可发电；首次注液发电工作时长：≥ 48h；重量：≤ 300g；尺寸：≤ 85mm*56mm*160mm；</p> <p>20、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盖公章。</p>
--	--	--	---

4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全站仪	2	1、最小读数 1" 2、测角精度 2" 3、望远镜 成像 正像 4、放大倍数 30X 5、视场角 1 ° 30' 6、最短视距 1.5m 7、十字丝 照明 8、补偿器 补偿方式 双轴补偿器 9、补偿范围 ±3' 10、设置精度 1" 11、测量距离 测程 单棱镜大气 5000m 12、使用反射片 1000m 13、测距精度（精测/粗测/跟踪） 2mm+2ppm 14、测量时间（重复/跟踪） 0.8 秒/0.3 秒 15、无棱镜测距 测程(使用反射率为 90% 的柯达白卡) 800 米 16、测距精度 3mm+2ppm 17、测量时间（重复/跟踪） 约 1.6 秒 18、通讯 内存数据容量 20000 数据点/标配 U 盘 19、接口 标准 RS232 串口/Micro USB/U 盘 20、无线通讯 蓝牙 21、数据格式 ASCII
5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地震搜索机器人	2	"用于救援现场提供无人搜救功能。防护等级 ≥ IP67，可实现自主避障、自主导航、自主报警、音视频回传等。 1、基本功能：人员搜索、视频侦察功能、气体检测、小质量（≤6kg）物资运载 2、行走方式：履带+前摆臂行走机构，原地旋转 3、防护等级：机器人车体整机防护等级 ≥ IP67 4、动力：电动，三元锂电池（自动识别到短路、过充过放情况后断电） 5、尺寸：≤长 600mm × ≤宽 480mm × ≤高 180mm (不含天线) 6、重量：≤24kg 7、直线最大速度：≥5.2Km/小时 (≥1.5m/s)，远程控制无级变速 8、直行跑偏量：≤5% 9、爬坡能力：≥43° 10、爬楼能力：≥32° 11、越障高度：≥260mm 12、离地间隙 ≥120mm 13、持续行走时间：≥2h 14、无线视频传输距离：≥380m (空旷) 两点通讯；≥750m (空旷加中继) 三点通讯，满足遮挡场景； 15、有线控制及视频传输距离：≥80m 16、摄像机：前置高清摄像机，可同时观看和控制车体运

				动状态 17、红外热成像仪：前置红外热成像仪，对热源进行检测与跟踪，测温功能 18、遥控器尺寸和重量：尺寸： $\leq 380 * \leq 260 * \leq 160$ （不含摇杆高度），重量： $< 7\text{kg}$ 19、遥控器显示屏和系统：显示屏： $> 10$ 英寸高亮度液晶屏，系统：window10 操作系统 20、遥控器工作时间： $> 2\text{h}$ （连续工作状态） 21、遥控器控制功能：支持照明灯和警戒灯控制，按扭开关 22、双向语音系统声音采集：拾音距离 1 米，频率范围 20Hz ~ 20kHz，灵敏度 $> 40\text{dB}$ 23、双向语音系统声音输出：扬声器 $> 8\text{W}$ ，最大分贝 $> 120\text{dB}$ 24、自主避障：支持激光避障 $> 4$ 米 25、自主导航：采用雷达/超声波自主导航 26、自主报警：支持声光报警 27、配备多气体探测模块，技术参数为： 1) 检测种类及范围：CO <sub>2</sub> : 0~5%VOL, CH <sub>4</sub> : 0~100%VOL, CO: 0~1000ppm, H <sub>2</sub> S: 0~100ppm, CL <sub>2</sub> : 0~1000ppm, NH <sub>3</sub> : 0~100ppm, O <sub>2</sub> : 0~30% O <sub>2</sub> , H <sub>2</sub> : 0~1000ppm, 温度范围：-25° C 至 60° C, 湿度范围：0% RH 至 90% RH 2) 防护等级： $\geq IP65$ 3) 防爆性能：不低于 Ex d ib I Mb 28、配置装备云管理平台，技术参数为： 1) 设备可连入装备云管理平台：可远程监测装备信息、气体及视频信息、装备全生命周期管理 2) 设备可连入装备云管理平台可视化：可视化大屏展示，GIS 地图定位，图形展示功能 3) 设备可连接装备云管理平台 PC 端、APP 端展示，实时自动同步数据 4) 装备云管理平台支持设备固件远程一键升级
6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三维激光扫描仪	2	1) 核心技术算法：SLAM 移动扫描技术，无需 GNSS 定位 2) *扫描半径距离：120 米 3) 扫描频率：16 线 32 万点/秒 4) 扫描精度：最高 1cm 5) *扫描视角范围：360°×285° 6) *扫描系统 IP 等级：65（需提供 IP 认证） 7) *解算方式：混合解算（实时、后处理，可以在扫描中同时通过本机解算采集的上一组数据包），同时还可支持原始数据导出至 PC 端进行解算处理 8) *SLAM 扫描方式：运行中激光头旋转，实时扫描可见，实时通过手机 APP 预览三维点云数据 9) *具备视觉 SLAM：可将激光数据与视觉 SLAM 相融合提高数据精度

			<p>10) 内置存储: 512GB</p> <p>11)*工作状态屏: 配备彩色 LCD 屏, 可用来控制扫描仪工作及监控工作状态</p> <p>12) 激光等级: I 级</p> <p>13)*彩色影像: 支持彩色影像模块扩展, 采用即插即用模式, 彩色模块可支持镜头与扫描仪前向垂直和水平两种方向安装, 用以支持手持和背包等模式的同扫描方式, 自动解算出真彩色点云, 并输出全景照片及影像位姿</p> <p>14) 数据传输: 可通过 USB、Wifi 进行数据传输</p> <p>15) 扩展连接: 支持 USB、WIFI 等方式连接外部设备, 同步通讯及协同作业</p> <p>16) 工作温度: -30—60 摄氏度</p> <p>17) 重量: 1.7KG</p> <p>18) 产品外壳: 主体框架由航空级铝材质组成, 外壳使用符合材料, 具备较强防护性, 坚固耐磕碰、耐冲击</p> <p>19) 多回波模式: 具备多回波模式</p> <p>20)*扫描仪具可通过机身触摸屏进行操作, 也可支持通过移动端 APP 实现全部扫描控制操作</p> <p>21)*扫描作业中可支持外部供电作业, 长时间不间断工作</p> <p>22)*提供厂家对应此次项目的专项授权</p> <p>1)*彩色影像: 360°×360°全景</p> <p>2)*光圈: F1.9</p> <p>3) 分辨率: 1800 万像素</p> <p>4)*使用方式: 支持快装, 即插即用, 扫描过程中自动记录彩色影像, 无需手动干预</p> <p>1) 作业人员背负方式数据采集轻便套件</p> <p>2) 材料: 碳纤维及航空铝</p> <p>3) 安装方式: 快装结构, 组装时间小于 1 分钟</p> <p>4) 供电模组: 为设备供电, 并可显示处于工作状态的电池</p> <p>5) 供电模组电池规格: 3.4Ah 14.8V 50.32WH</p> <p>6)*供电模组作业时间: 3 小时</p> <p>7)*供电模组工作模式: 支持双电池冗余供电, 支持热拔插, 可在工作中进行电池更换, 不会中断供电 (需提供专利认证, 产品无潜在侵权风险)</p> <p>1) 可将设备安装于车辆表面的便捷套件, 支持原厂 GNSS 模块套件及接入第三方 GNSS 单元</p> <p>2) 材质: 为碳纤维复合结构</p> <p>3) 安装方式: 吸盘式安装, 支持快装快拆, 组装时间小于 2 分钟</p> <p>4) 供电模组: 为设备供电, 并可显示处于工作状态的电池</p> <p>5) 供电模组电池规格: 3.4Ah 14.8V 50.32WH</p> <p>6)*供电模组作业时间: 3 小时</p> <p>7)*供电模组工作模式: 支持双电池冗余供电, 支持热拔插, 可在工作中进行电池更换, 不会中断供电 (需提供专利认</p>
--	--	--	---

			<p>证，产品无潜在侵权风险）</p> <p>1)*无人机套件：具备 m300 无人机无缝通讯模块，支持获取 m300 无人机 rtk 信息，并接记录与扫描数据内，自动参与数据解算，可与 DJI M300 无人机无缝对接，其他机型可定制化</p> <p>1) 支持将扫描仪采集的原始数据处理成完整点云</p> <p>2) 支持多种解算模式：室外模式、室内模式、标准及隧道模式</p> <p>3) 支持不同扫描方式的数据处理：无人机、手持、背包、车载</p> <p>4) 支持彩色全景视频融合及融合后自动参与解算，或可将已经融合的彩色视频直接导入并参与解算</p> <p>5) 支持多种彩色肤色模式：彩色优先、精度优先及标准彩色</p> <p>6) 支持可选是否需要 RTK 数据参与解算</p> <p>1) 数据导出：支持各种类型数据导入导出，如 PCD、LAS、XYZ、PTS、TXT、OBJ、DXF 等格式</p> <p>2) 点云显示：支持点大小设置、支持多字段色谱图着色方案</p> <p>3) *点云显示效果：支持 X-ray 显示效果，增加点云显示效果</p> <p>4) 点云裁剪：快速裁剪模式支持点云重点区域裁切，裁切框选定区域内数据可独立生成一组新点云，并保留完整的原始数据，精细裁剪模式支持点云数据分割，可对重点部位进行删减，可选择抛弃或保存裁剪内容</p> <p>5) 数据降噪：支持离散点及噪声双过滤模式，支持以点集数量和搜索半径方式进行降噪强度调整</p> <p>6) *点云拼接：公共点支持手工选点及设备拾取控制点导入方式进行公共点选取，支持标靶球拼接，持设定标靶球直径</p> <p>7) 坐标转换：支持使用控制点进行坐标系转换，支持点对自动匹配，无需手动调整点顺序，最大支持不少于 10 组点对的自动匹配</p> <p>8) 坐标投影转换：支持将融合背包 RTK 定位数据的点云数据的坐标进行重新投影，可重新选择投影方式、修改中央经线及参考度带</p> <p>9) 七参数转换：支持计算七参数，支持基于椭球及投影坐标系的七参数计算及转换</p> <p>10)*全局注册：选中数据后可随时更换基准参考数据，基准数据与移动数据分别以不同单色显示便于区分，可手工选择集中重叠区域进行参考匹配，减少运算量，提高匹配成功率，可设定 CPU 线程占用率及最终匹配度</p> <p>11) 点云切片：支持手动调节裁切盒尺寸，支持通过单轴尺寸数据输入调节裁切盒尺寸，支持点云单切片生成，支持</p>
--	--	--	---

			<p>轴向定距点云切片</p> <p>12) 测量: 支持单点坐标信息显示, 支持两点距离测量, 可显示两点间各轴向及面上的距离, 支持三点数据测量</p> <p>13) 地面点分类: 可对点云中的地面数据进行分类提取, 预设陡坡、缓坡及平地三种类型, 可对格网大小、迭代次数及分类阈值进行进阶设定</p> <p>14) 正射影像: 支持生成正射影像, 可独立选取点云区域进行建立正射影像, 无需对点云进行山间裁切, 支持面对正功能及水平角调整, 保证正射影像垂直于数据平面, 支持背景选择, 支持分辨率设置, 可导出 Tif 格式影像, 并附带 tfw 参数文件</p> <p>15) 提取特征点: 可手工在点云中选取特定点并记录及导出, 支持导入多种格式文件</p> <p>16) 视图: 支持多视图操作, 自由切换及生成新视图</p> <p>17) *模型封装: 支持生成 MESH 网格模型封装, 可设置最小及最大面片边长及平滑参数</p> <p>18) 模型融合: 可对模型数据进行融合处理, 将独立模型一体化, 用于消除模型拼接接缝</p> <p>19) 模型修复: 自动删除重复点、边及多边形</p> <p>20) 小组件移除: 自动搜索离散组件, 支持手工选则及删除</p> <p>21) 删除钉状物: 删除处理模型中的钉状物, 可手工选择钉状物检索强度</p> <p>22) 自相交面删除: 支持检索自相交面提取并删除</p> <p>23) *孔洞填充: 支持手工选取孔洞, 支持自动检索孔洞边长并按边长选择孔洞, 孔洞填补可支持切线及平面两个类型拟合方式</p> <p>24) 模型体积: 可针对封闭模型计算模型体积、长宽高及表面积, 并输以报表行书输出, 支持 PDF 及 Word 双格式, 支持模板定制</p> <p>25) 拟合水平面: 可将点云数据中的指定平面强制拟合至系统平面, 点云指定平面选取方式支持导入外业采集控制点, 支持手动选取点集</p> <p>26) *堆体数据提取: 可自动一键提取堆体数据, 剔除表面人影、建筑结构、工程机械、噪点等非主体数据</p> <p>27) 划设边界: 手动规划数据边界, 为计算堆体数据提供更精准的堆体边缘界线</p> <p>28) *点云体积: 支持点云体积计算及报表生成, 支持堆体的体积、重量、长宽高、表面积及占地面积等数据输出, 体积可选择总体积或基准面以上、以下部分的单独体积, 报表数据图可叠加堆体长宽、等高线和高程值等信息, 报表支持 PDF、Word 双格式输出, 报表格式可定制</p> <p>29) 沙船测量功能: 支持基于点云建立沙船空仓体积数据, 支持空仓数据存储, 可基于空仓数据快速计算满仓体积, 并生成报告</p>
--	--	--	--

				30) 点线表功能：用于架空管线区段设施统计，可基于点云选点记录管线管道节点数据，并基于点信息自动生成线路数据，可自动生成埋深数据，对点线信息进行二次编辑，输出点表及线表。
7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漏电检测仪	2	<p>1、探测电压: 120V/60Hz 或 220V/50Hz; 7.2Kv/50Hz 或 15kV/50Hz</p> <p>2、灵敏度: 3 种(外部开关选择) 高、低、定位</p> <p>3、具有声光报警功能，警报频率会随着探测到的讯号强弱而自动改变</p> <p>4、测试频率: 20 ~ 100Hz</p> <p>5、自检: &lt; 3S</p> <p>6、具有电池报警功能: 低电量警告</p> <p>7、持续使用时间: ≥300h</p> <p>8、工作温度: -30°C ~ 50°C</p> <p>9、尺寸: Ø 45mm, 长度 521mm</p> <p>10、重量: ≤ 0.67KG</p>
8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流动测震仪	2	<p>用于振动检测、轴承状态分析和红外线温度测量。</p> <p>1、速度测量范围: 0.1~199.9mm/s 有效值</p> <p>2、加速度测量范围: 0.1~199.9m/s<sup>2</sup> 峰值</p> <p>3、位移测量范围: 0.001~1.999mm 峰-峰值;</p> <p>4、存储温度-10°C~60°C。</p> <p>5、振动采集: 压电陶瓷加速计(剪切型)</p> <p>6、速度和位移范围能达到加速度 199.9 m/s<sup>2</sup> 下的极限值</p> <p>7、测量误差: ± 5%±2digits</p> <p>8、加速度测量频率范围: 10Hz~1KHz (L0) 1KHz~15KHz (H1)</p> <p>9、速度测量频率范围: 10Hz~1KHz (L0)</p> <p>10、位移测量频率范围: 10Hz~1KHz (L0)</p> <p>11、LCD 显示: 3 位半数字显示</p> <p>12、显示数据更替周期: 1 秒</p> <p>13、数据输出: AC 输出 2V Peak(显示全量程) 负载: 10KΩ 或高阻耳机可以连接</p> <p>14、电池寿命: 连续使用 20 小时</p> <p>15、自动关机功能: 无操作 1 分钟后自动关机</p> <p>16、LCD 背光功能: 无操作 7 秒后关闭</p> <p>17、工作温度范围: 0~40°C</p> <p>18、工作湿度范围: 30~90%RH</p>
9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	切割工具组	2	<p>于执行救援任务时，对物体进行切割，以满足施救条件等场景。包含无齿锯、链锯、环锯、 双轮异向切割锯等。</p> <p>无齿锯:</p> <p>1. 符合 GB 32460-2015《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p>

	类	<p>2. 用于切割钢筋混凝土、金属、石材、木材、橡胶、PVC、玻璃、碳纤维等材料。</p> <p>3. 排量 74cc; 功率 3.7kw, 净重 10.1 kg (不含锯片和油); 缸径 51mm, 声能级量测值 dB(A) 102.8</p> <p>4. 锯片尺寸 350mm, 最大切割深度 130mm。</p> <p><b>机动链锯:</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符合 GB 32460-2015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li> <li>2. 带链条带导板气缸排量: 满足 50.2 cm<sup>3</sup>;</li> <li>3. 功率: 2.4 kW;</li> <li>4. 怠速: 2700 rpm;</li> <li>5. 最高功率转速: 9600 rpm;</li> <li>6. 燃油箱容量: 0.45 升;</li> <li>7. 发动机最大功率时的链条速度: 满足 17.36 m/s;</li> <li>8. 重量 (不包括切割设备): 4.9kg</li> </ol> <p><b>环锯:</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引擎 风冷 2 冲程引擎</li> <li>2. 排量 94 cc</li> <li>3. 功率 4.8 kW</li> <li>4. 金刚石锯片 350 mm</li> <li>5. 切割深度 270 mm</li> <li>6. 重量 (不包括燃料和切割设备) 13.5kg</li> </ol> <p><b>机动双轮异向切割锯:</b></p> <p>两锯片以相同的速度、相反的方向旋转, 对切割物进行切割。</p> <p>符合 GB32460-2015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p> <p>1、用途 切割薄金属板、电缆、铝、木、塑料、复合板等材料。</p> <p>2、汽缸排量 70.7cc</p> <p>3、无负荷最大转速 (rpm) 13500</p> <p>4、功率 (kW) 4.1</p> <p>5、燃油箱体积 (L) 0.79</p> <p>6、切割钢筋速度 60.3 (cm<sup>2</sup>/min ):</p> <p>7、质量(无燃油、润滑油、锯片) (kg) : 12.55</p> <p>8、噪音水平 (dB) 103.4</p> <p>9、锯片规格 (mm) 315</p> <p>10、切割深度 (mm) 115</p> <p>11、配件: Ø315mm 2 副 (4 片)</p> <p>12、低温启动要求: 在 -25C~-20C 的环境中其低温启动时间应不大于 30s.</p> <p>13、高温启动要求: 在 40C~55C 的环境中其高温启动时间应不大于 60s.</p>
--	---	---

				无齿锯： 1. 符合 GB 32460-2015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 2. 用于切割钢筋混凝土、金属、石材、木材、橡胶、PVC、玻璃、碳纤维等材料。 3. 排量 74cc；功率 3.7kw，净重 10.1 kg (不含锯片和油)； 缸径 51mm，声能级量测值 dB(A) 102.8 4. 锯片尺寸 350mm，最大切割深度 130mm。 机动链锯： 1. 符合 GB 32460-2015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 带链条带导板气缸排量：满足 50.2 cm <sup>3</sup> ； 1. 功率：2.4 kW； 2. 急速：2700 rpm； 3. 最高功率转速：9600 rpm； 4. 燃油箱容量：0.45 升； 5. 发动机最大功率时的链条速度：满足 17.36 m/s； 6. 重量（不包括切割设备）：4.9kg 7. 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机动双轮异向切割锯： 两锯片以相同的速度、相反的方向旋转，对切割物进行切割。 符合 GB32460-2015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破拆机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 1、用途 切割薄金属板、电缆、铝、木、塑料、复合板等材料。 2、汽缸排量 70.7cc 3、无负荷最大转速 (rpm) 13500 4、功率 (kW) 4.1 5、燃油箱体积 (L) 0.79 6、切割钢筋速度 60.3 (cm <sup>2</sup> /min)： 7、质量(无燃油、润滑油、锯片) (kg) : 12.55 8、噪音水平 (dB) 103.4 9、锯片规格 (mm) 315 10、切割深度 (mm) 115 11、配件：Ø315mm 2 副 (4 片) 12、低温启动要求：在 -25C~-20C 的环境中其低温启动时间应不大于 30s. 13、高温启动要求：在 40C~-55C 的环境中其高温启动时间应不大于 60s. 14、需要出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合格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10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切割锯套装	2	

11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重型支撑套装	2	<p>产品参数：支撑套件采用材质选用高强度、轻型航空铝合金，所有部件经阳极涂层处理，以降低导电率，增加强度和寿命，安全系数 4:1；所有救援支撑选择精密的直角螺纹支撑杆，适用于地震、塌方、各种交通事故处理等现场的支撑工具。各种交通事故处理等现场的抢险救援工具。可手动或气动快速支撑，采用螺套手动锁紧，并可借助勾头扳手进行微调，微调精度达到 1mm，可垂直、水平和斜支撑操作。支撑柱可手动锁紧在任何高度，单根纵向承载能力 26T，在 2: 1 使用时承载可以达到 20.3T，整体结构设计合理，并采用特殊订做的高强度铝材加工，即减轻整套工具的重量，又增加了其强度。</p> <p>支撑柱(600mm-800mm)*2 根；支撑柱(900mm-1300mm)*2 根；支撑柱(1200-1800mm)*2 根；&gt;300mm 延长柱*2 根；&gt;450mm 延长柱*2 根；700mm 延长柱*2 根；U型附件：4 个；L型附件：4 个；四角支撑底座：4 个；八角支撑底座：4 个；脚踏气动泵 2 个（2 根 &gt;4 米气管）；配专用工具 2 套。</p>
12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	绳索救援套装	10	<p>1、动力绳：材质 进口杜邦丝；直径 9.8mm；每米重量 68g；线轴数 40；首次冲击力 7.5kn；坠落次数 10；外皮滑动率 0%；静态延展率 8.9% 认证：CE EN892 I 国标 双绳长度 &gt; 50 米；</p> <p>2、静力绳：材质 进口杜邦丝；直径 11mm；重量 82g/m；拉力 26kn；表皮占比 38%；绳芯占比 62%；线轴数 48；延伸比 3%；绳结柔韧 1.14 外皮滑动率 0% 认证：CE EN1891：1998   国标绳长度 &gt; 50 米；</p> <p>3、全身式安全吊带：认证：CE0865 EN361   国标 GA 494-2004 材质：涤纶高强丝/高强度铝合金/合金钢，腰环周长 &gt; 70cm-130cm，脚环周长 &gt; 45cm-75cm，腰环 &gt; 65cm-110cm；</p> <p>4、含绳索户外保护手套；</p> <p>5、山岳救援头盔材质：材质：外壳 PC+ABS、内壳：EPS 聚苯乙烯 认证：CE EN 397: 2012   国标佩戴头灯及护目镜；</p> <p>6、安全钩：认证：CE EN12275 国标 产品尺寸：&gt; 61mm*110mm 锁门开口：&lt; 20mm 重量：&gt; 76g 材质：7075 航空铝 强度：&gt; 25-8-7KN</p> <p>7、上升器：材质：7075 航空铝 尺寸 64.5mm*113mm 适用绳索直径 9-13mm 认证标准 CE1019 EN353-2   EN358   EN12841-A   国标，负载：&gt; 100KG 破断拉力：&gt; 22KN</p> <p>7、抓绳器：材质：7075 航空铝 尺寸 64.5mm*113mm 适用绳索直径 9-13mm 认证标准 CE1019 EN353-2   EN358   EN12841-A   国标，负载：&gt; 100KG 破断拉力：&gt; 22KN</p> <p>8、下降器：材质：7075 航空铝/不锈钢 尺寸：21CM*5.3CM 负荷：&gt; 180KG 破断拉力：&gt; 22KN 下降距离 &lt; 120M 适用绳索：9-12MM 认证：CE1019 EN341A   国标；</p> <p>9、滑轮：材质高强铝合金，静拉力 &gt; 20kN, 滚动拉力 &gt; 10kN；</p> <p>10、连接带：配合金 O 型锁、铝大钩，弹力 &gt; 80cm, 承重 &gt;</p>

				25kN 11、缓冲器：材质：涤纶加强丝。 12、配套装收纳包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类分计		34	
1	水域救援类	水域救援工具组	110	1、配置：50米静力绳1条；绳索保护绳套1件；攀爬钩D型自动锁1个；安全钩手动O型锁1个；30米漂浮救生绳1条；墙角护轮1个；登山作业绳包1个；钢缆锚点1个； 2、静力绳破断强度： $\geq 20\text{kN}$ 3、水域救援漂浮绳（30M）：直径 $\geq 12\text{MM}$ ，应具有夜光功能，破断拉力 $\geq 15\text{KN}$
2	水域救援类	水面移动救生担架	4	1、支撑架须为高强塑料材质制成，高分子聚乙烯包裹成型； 2、高密度塑料结构，内部需为平坦，且需带有软式非吸收型泡沫衬垫； 3、不少于4条束缚固定带，不少于1个可调节脚踏固定板； 4、可用于多种情况的遇险者转运，单独使用担架本体时可用于陆地转运，配以吊装系统时可用作高空转运，配以漂浮模块系统时可用作水域救援转运； 5、装配后尺寸为 $\geq 220 \times 63 \times 20\text{cm}$ ； 6、自重为 $\leq 19\text{kg}$ ； 7、额定承重 $\geq 540\text{kg}$ 。 并提供国家认可的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认证证书(检测报告)在有效期内。

3	水域救援类	水路两用破拆工具组	2	<p>1、产品满足水陆两用液压破拆工具组验大纲（参考 GB/T 17906-2021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p> <p>2、产品用于救援现场实施凿破功能的设备。包括电动液压泵、液压剪切器、液压扩张器、液压救援顶杆、液压管、电源控制系统、浮力装置、水下警示灯、充电系统、气压维护检测系统、便携运输箱等。能够满足在 70m 以下水深正常使用。</p> <p>2、快速接头经模拟 110m 水深的水下密封性能试验（即 1.1Mpa 试验压力）后，不发生进水货泄露现象。</p> <p>3、液压快速接口在插拔 11000 次循环后，接口应插拔良好无泄漏，无异常现象。</p> <p>4、控制手柄按钮经 7000 次控制操作后，动作正常，无卡阻及异常现象。</p> <p>5、液压电动泵：电动液压泵具备渗水警示功能。机身设有潜水警示灯，电池舱处设有透明视窗和渗水试纸。当机身出现渗水情况时，能通过透明视窗观察到渗水试纸由白色变为红色。能在 4~8MPa 之间完成高低压输出转换。经受 1min，频率为 50HZ 的基本正弦波的 1250V 电压，在试验期间不应出现击穿或闪络。满电情况下，连续剪切 φ 22mm 的圆钢 200 次剩余电量应 20%。工作压力 70mpa；高压流量 0.68 (L/min)；低压流量 2.8 (L/min)；质量 23.2kg (含电池)；</p> <p>6、液压剪切器：工作压力 70mpa；能一次剪断 φ 33mm 圆钢 (Q235A)、16mm 厚板材 (Q235A)、Φ 26mmHRB400 热轧带肋钢筋；开口距离 165mm；重量 15.4kg</p> <p>7、液压扩张器：工作压力 70mpa；扩张力 (测点距扩张臂顶端 25mm) 64KN；扩张距离 700mm；牵拉力 51KN；牵拉距离 573mm；配备开门开缝工具头，最小插入缝隙 2mm；重量 20kg；</p> <p>8、液压撑顶器：工作压力 70mpa；撑顶力 143.2KN；撑顶长度 1060mm；撑顶行程 500mm；收拢长度 560mm；重量 9.7kg</p> <p>9、具备有线远程遥控系统和无线远程遥控系统，无线远程遥控距离：80m</p> <p>10、续航时间 60min</p>
---	-------	-----------	---	---

4	水域救援类	水深探测仪	2	<p>量程: 0 ~ 100m 或 0~150m          最小显示分辨率: 1mm          最大误差: 量程 × 0.3%          显示: 大屏 LCD 中文屏          工作频率: 200 ~ 2000KHz (可选)          现场设置: 通过传感器按键完成          标定: 出厂标定, 可现场校准          模拟输出信号: 0 ~ 20mA; 4 ~ 20mA 负载 &gt; 300Ω; 0 ~ 5V; 1 ~ 5V (定制)          数字输出: RS232 (支持 Modbus)          开关输出: 最多两组 (定制)          工作电压: 内置 12.6V          外接电源: 12V 正常功耗: &lt; 0.5W          待机功耗: &lt; 5mW          主机外形尺寸: 210*100*40mm          键盘: 轻触键          材质: 主机: ABS 工程塑料          传感器: 不锈钢          重量: 主机: 421g 传感器: 400 ~ 800g          传感器电缆: 线径 5 ~ 10mm × 5m          工作温度: &lt; 80%RH 无结露 储存温度: -40°C ~ 70°C          储存温度: &lt; 80%RH 无结露 侦测方式: 15Hz/s       </p>
5	水域救援类	救生抛投器	10	<p>1. 符合 GB/T 27906-2011 《救生抛投器》标准要求。          2. 发射主机 (含折叠枪托): 工作压力 &gt; 7MPA ; 发射主机重量 &lt; 3KG, 配可折叠枪托。          3. 动力源标配 &gt; 8 个 CO2 气瓶充气装置 CO2 气瓶容量 &gt; 33g。          4. 陆地救援弹及水用救援弹: 陆地救援弹与水用救援弹由高强度 ABS 工程塑料为主材, 弹体颜色与发射主机均采用醒目、易于识别的颜色。固定尾翼内置铝合金骨架, 固定尾翼确保弹头飞行姿态稳定, 具备抗风性能。陆用救援弹、水用救援弹和自动充气救生圈可重复使用, 救援弹入水 &lt; 5 秒内自动充气成为救生圈, 救生圈浮力 &gt; 8kg。          5. 发射枪体与压缩气瓶导气管采用快接方式, 配有压力表, 可实时监控、调整发射体内的发射压力。          6. 救援绳尺寸: &gt; Φ 3mm * 120 米。          7. 抛射性能: 发射抛绳抛投距离 &gt; 170 米, 抛射偏差角 &lt; 2.46° ; 发射水用抛绳抛投距离 &gt; 120 米, 偏差角 &lt; 1.74° ; 抛绳拉力 &gt; 2.55KN, 水用抛绳拉力 &gt; 6.85KN。          8. 整套救生抛投器包括: 发射主机 (含折叠枪托及收绳器) 1 套; 33g CO2 气瓶 8 只; 16 克 CO2 压缩气瓶 4 只; 陆地救援弹及水用救援弹各 2 套; 训练弹头 1 个; 水溶药片触发剂 4 个, 水用保护套 1 个, 外接救生绳包 1 个, 吹绳器 1 个, 外接充气接头 1 个, 铝合金手提箱 1 个、手动收线盘 1       </p>

				个。(可选配减压吹绳器、可选配减压充气接头)。
	水域救援类分计		128	
1	抗洪抢险类	潜污泵	10	潜污泵 WQ350-10-22Kw; 380V/50米/4芯电缆+3芯带漏水过热保护; 泵体材质不锈钢304, 其余材质铸铁; 防护等级IP68; 一控一防爆控制柜 BXK51-400-T1-22KW, 直接启动; 浮球液位控制, 外壳普通, 带防雨罩, 防爆等级ExdIIBT6(涵盖ExdIIBT4); 防护等级IP65
2	抗洪抢险类	装载机	6	1. 斗容: < 0.7m³; 2. 额定载重量: < 1600kg; 3. 全转向倾翻载荷: < 3190kg; 4. 卸载高度: < 3048mm; 5. 轴距: < 2536mm; 6. 轮距: < 1560mm; 7. 外形尺寸: 长<5500、宽<1800、高<2700mm 8. 功率≥40千瓦 9. 车桥: 五十铃 10. 启动方式: 电启 11. 工作油耗: 2-4L/H 12. 行走速度: < 35KM 13. 档位: 前3后1手动 14. 行车制动: 油刹 15. 驻车制动: 手动内涨蹄式 16. 操作方式: 单杠操作 17. 发动机: 柴油
3	抗洪抢险类	沙袋装袋机	6	用于快速装填沙袋、加高加固堤防、抢筑子堤等场景。 装袋重量≥15kg, 装袋直径≥300mm, 装袋速度≥300袋/h。 产品料斗长: 2700mm; 宽度: 1500mm 设备规格: 3000mm*1500mm*2900mm 主电机≥3kw 震动电机≥0.5kw 满足2500mm平行封口皮带机 ≥k356a自动感应切线机头盘; 配底盘及立柱 皮带电机≥0.55kw; 缝纫机≥0.37kw
4	抗洪抢险类	救生拉杆	12	抗拉离性能(头部钢丝绳与杆体结合处)≥1915N, 漂浮性能: 试样置于常温水中2小时后, 仍漂浮于水面, 收缩≤1.271m展开≥6.242m, 耐腐蚀性能经48h中性盐雾试验后, 外观符合GB/T6461-2002外观等级评定轻微级的要求, , 套圈直径≥30cm。 应用领域: 泳池救生、船舶海事打捞、水上救援队、消防救援、防汛抗洪水利。

				用于解救冰面和跌入冰水中的遇险人员。包括冰镐、冰爪（带包）、冰锥套装、腕带、雪锯、雪锚、雪锥、爬行冰锥、手持声呐式水深测量仪等工具。 冰镐 1. 手柄采用 7075-T6 级铝合金材质制作，镐尖采用镍铬合金制作 2. 弯曲镐柄 3. T 型冰镐，适合冰攀及混攀 4. 镐头中镐尖为经典弧线形（可替换为上弧线型） 5. 镐头中背面为镐铲（可替换为镐锤） 6. 尖端镐柄尾部 7. 镐柄带有防脱手卡位器 8. 长度 < 72cm，重量 < 498g，硬度 > 46.2 HRC，检验标准：GB/T 230.1-2018《金属材料 洛氏硬度试验第1部分：试验方法》客户技术要求，提供省级消防检测报告 可调节攀冰冰爪 1. 兼容全卡和半卡设计。 2. 可以调节单个前齿和双个前齿结构 3. 可拆卸的立式前齿便于踩在微小的岩石边棱上，细小的岩缝，或者蹬踏在薄冰上 4. 中央金属片可调节，跟部塑料件可微调，以配合不同型号的专业靴使用 5. 带阻雪板，光滑而又具有弹性，不粘冰雪，不易在硬地打滑。 6. 重量：1190g，耐腐蚀性能：经 48h 中性盐雾试验后，金属零件出现红锈。检测标准：GB/T 10125-2012《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 客户技术要求提供省级消防检测报告 冰锥套装 携带冰锥的工具袋，保护冰锥的锥尖及螺纹 重量轻，使用方便，空间占用方面的设计经济有效 带有六个独立的冰锥插槽袋，以及一个盛放冰锥帽的拉链网格袋 束带及搭扣可将冰锥袋卷折固定以节省空间冰锥得到进一步提升，改进了前齿的型状使得开始的拧入更加容易，增大了速摇把手上的摇把，更加方便抓握；挂柄上开了两个扣入孔方便安排保护操作。锥齿能够快速咬合冰面并能轻松旋入，冰锥成锥形的管身设计使得锥齿切入的孔恰好略大于管身，以减少摩擦力方便快速拧入； 不同长度冰锥的可折叠的速摇把手具有不同的颜色，方便快速进行长度识别。改良的握柄形状把手易于握持，并能够提供 360 度不间断旋转。 新的不锈钢挂柄比以往的要轻，不会生锈并能够减少对阳光热量的吸收；冰锥拥有 5 种不同长度以适应不同的冰况；较长的冰锥用于保护站的设置，也可通过空洞冰层深入内
5	抗洪抢险类	冰面救生工具套装	4	

			<p>部。中等型号的冰锥用于中途保护点。较短的冰锥用于较薄冰层或者紧急状况。</p> <p><b>各种长度的冰锥</b></p> <p>强度：强度：<math>\geq 38\text{HRC}</math></p> <p>重量：10/13/16/19/22 厘米 118/134/145/159/168 克，数量各一个，提供省级消防检测报告</p> <p>腕带材质：尼龙面料，尺寸：31.5x4.5cm，颜色：黑色，用途：预防手腕在运动过程中产生损伤，可理疗性的帮助缓解损伤</p> <p><b>冰雪锯</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适用于冰雪环境极限运动及救援</li> <li>2. 采用 7075 航空铝合金打造，轻便耐用</li> <li>3. 人体工程学把手，便于把握</li> <li>4. 表面耐腐蚀处理，硬度：54.1HRA</li> <li>5. 重量：101g</li> <li>6. 尺寸：约 53x4.5cm</li> <li>7. 颜色：冷酷蓝，并提供国家认可的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认证证书(检测报告)在有效期内。“▲”标示检测报告中必须体现项</li> </ol> <p><b>冰雪锥</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适用于冰雪环境极限运动及救援</li> <li>2. 采用高强度航空铝合金制造，良好的强度重量比</li> <li>3. 工字型结构设计，更多与冰雪的接触面积，更加稳固</li> <li>4. 自身带有很多孔洞，可以连接绳索或者钢缆使用</li> <li>5. 尺寸：<math>\leq 62 \times 5\text{cm}</math>，硬度 <math>\geq 63\text{HRC}</math></li> <li>6. 重量：<math>\leq 340\text{g}</math>，提供省级消防检测报告</li> </ol> <p><b>冰雪锚尖</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适用于冰雪环境极限运动及救援，超轻重量</li> <li>2. 坚韧结实，采用航空铝材质框架，抗腐蚀耐磨</li> <li>3. 扁平 V 字结构设计，强度较高</li> <li>4. 自身带有很多孔洞，可以连接绳索或钢缆使用</li> <li>5. 表处理：抛光</li> <li>6. 尺寸：36x15cm</li> <li>7. 重量：296g，提供省级消防检测报告</li> </ol> <p><b>冰面爬行辅助器技术要求</b></p> <p>GB/T 2411-2008 《塑料和硬橡胶使用硬度计测定压痕硬度(邵氏硬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把手长度 <math>\geq 100\text{mm}</math> . 由两个可压弹出金属冰锥头的把手和反光连接线组成；</li> <li>2、每一个把手都有一个弹簧保护装置，内有冰锥，受力才会弹出，不会误伤；</li> <li>3、把手用反光固定绳连接，低光环境下方便识别。把手直径 <math>\geq 25.3\text{mm}</math>，把手硬度(邵氏硬度 D) <math>\geq 73</math> 度。提供省级消防检测报告</li> </ol> <p><b>美国马克姆 冰面水深测量仪</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手持电筒大小，单手即可掌握</li> </ol>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 防水设计，探头置于湿润的冰面即可读取水深数据</li><li>3. 最大冰层探测穿透能力为 90cm</li><li>4. 最大水深量程为 90m</li><li>5. LCD 液晶显示数值</li><li>6. 功率为 2500W，带有自动关机功能</li><li>7. 声呐发射角度为 12 度</li><li>8. 带有便携防护外包</li></ul>
--	--	--	--	--

# 北京蓝石阳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SZYGCCG11010724210200009900-XM001-15277

北京中体盛联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抢险救援装备采购项目  
(标段编号：11010724210200009900-XM001-1)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  
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北京市石景山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应急管理局）确  
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3261320.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特此通知。

北京蓝石阳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04-11 17:31:16

